## 南商中国2025年三季度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规则 关联交易分类合并披露报告

根据监管机构《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第五十六条要求,银行保险机构需将发生的一般关联交易在每季度结束后30日内按交易类型合并披露。现将南商中国2025年三季度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规则关联交易的有关信息合并披露如下:

交易类型	2025年三季度关联	监管限额	比例执行情况(%)
	交易金额 (万元)		
		同一关联方: 10%	2.75%
授信类	692148.16571	同一关联集团: 15%	10.13%
		全部关联方: 50%	10.36%
资产转移	80659.0874		
服务类	4218.8999		
存款和其他	200252.9266		

备注:以上授信类交易比例执行情况符合监管机构《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 要求。

南洋商业银行 (中国) 有限公司

<sup>&</sup>lt;sup>1</sup> (1) 截至 2025 年 6 月末, 我行资本净额为人民币 1,820,256.99 万元。(2) 商业银行可豁免遵守关联授信限额的限制性规定(其中, 南洋商业银行有限公司(香港)授信金额为 368978.5875 万元、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授信余额为 134538.9682 万元可豁免遵守关联授信限额的限制性规定)